



宁宇科技

NEEQ : 833927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shan Ningyu Science &Technology Corp.



半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8 年 5 月 31 日，斯洛伐克驻华大使贝拉大使，由欧中友好协会刘会长陪同，来佛山视察由宁宇科技建设的 LED 路灯。



由宁宇科技建设的，位于北京体育馆路的 LED 路灯，受到各国驻华大使馆官员好评。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0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宁宇科技	指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惠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大道北广东新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内 C 区 5 座首层（1-16）轴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4、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5、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6、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oshan Ningyu Science &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宁宇科技
证券代码	833927
法定代表人	朱惠冲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大道北广东新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内 C 区 5 座 首层(1-16)轴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龙锦基
电话	0757-82138893
传真	0757-82280296
电子邮箱	ningyu088@163.com
公司网址	www.fsningyu.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广东新光源产业基地 C 区 5 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大道北广东新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内 C 区 5 座 首层(1-16)轴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09-13
挂牌时间	2015-09-30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照明器具制造-电光源制造/照明灯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制造、销售：LED 光源产品、钨钼丝、电极制品、特种光源材料，国内外 LED 灯节能改造服务、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朱惠冲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朱惠冲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658680710	否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大道北广东新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内 C 区 5 座首层（1-16）轴	否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548,547.10	7,055,653.49	21.16%
毛利率	38.40%	39.2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5,685.68	317,143.52	573.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3,365.68	-87,215.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28%	1.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86%	-0.29%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2	45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4,910,177.77	39,488,116.87	13.73%
负债总计	14,509,011.68	11,208,557.44	29.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580,177.53	28,444,491.85	7.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1.42	7.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70%	27.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31%	28.38%	-
流动比率	1.96	2.18	-
利息保障倍数	11.74	-3.3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297.02	-3,281,921.7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7	0.69	-
存货周转率	0.64	0.3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73%	12.5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16%	-5.97%	-
净利润增长率	615.37%	-81.79%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和产品销售体系，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独立进行经营活动。本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从事新光源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市场运作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多项世界领先的核心专利。

（1）研发模式

公司十分重视研发环节。目前，公司技术及研发人员有 13 人，占公司全体员工的 27.66%，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47 万。新产品的研发周期一般在 6 个月到两年。公司技术研发部主要负责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的持续改进及新产品的开发，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定制、开发产品及相应的设备。宁宇科技主要研发制造特种照明所用的钨钼电极，主要产品包括 LED 路灯、汽车卤素灯钼电极、汽车卤素灯电极支架、HID 灯电极、陶瓷金卤灯电极、石英金卤灯电极、磁控管阴极等。宁宇科技的大多数产品技术水平已经领先于欧司朗、飞利浦、GE 和亚尔等公司。产品为佛山照明、雪莱特、克莱等业内知名企业的相关产品生产提供核心零部件。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的采购及贸易类产品的采购，公司生产管理部根据订单数量、生产计划、库存状况向采购部提出原材料、辅料等物料需求，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单价、品质、交期、结款方式、服务配合度等因素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以销定产是公司主要的生产组织形式，由公司计划部根据订单情况对产能进行分配，制定生产计划并协调采购、质检及技术部门，安排柔性化生产以实现多品种产品的批量供货。此外，公司还会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安排对一些生产周期较长、互换性较强的产品和部件进行预投产，完成前道工序的加工生产，以利于缩短交货时间，充分利用公司产能。公司采用 ERP 系统对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控制、存货实行信息化管理，保障生产安全、提高生产效率、确保生产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由市场拓展部全面负责公司产品生产、制定销售计划及销售、销售货款回收、市场开发、售后服务；同时全面负责公司的营销管理工作，确保销售工作正常进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正常的经营环境；根据产品销售计划，做好销售合同（订单）评审及签订；负责市场调研分析、开展趋向分析；负责市场及客户的开发、评估及用户认证工作；负责与物控部协调确定产品交货日期、与研发部协调确定产

品技术参数；物控部负责产品的发运。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不同产品生产成本、产品技术难度存在差异，且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交货期、回款期限等因素对产品价格亦有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需与下游客户就成套打包采购订单中的不同品类产品分别议定销售价格。在公司发展初期，公司以国内销售为主，随着公司逐步发展壮大，公司逐步打开海外市场，逐步实现业务全球化的战略。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回顾

2018年上半年，我司资产总额为449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42.21万元，增长比例为13.73%，负债总额为145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0万元，增长比例为29.45%。营业收入为854.8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49.29万元，增长比例为21.16%，营业成本为526.6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8.17万元，增长比例为22.91%，净利润为212.1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2.50万元，增长比例为615.37%。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318.3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86万元，增长比例为3%。

资产总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增加231.90万元，预付账款增加115.89万元，在建工程增加251.39万元。负债总额增加主要是因为今年3月份新增一笔500万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63.13万元，应交税费减少46.41万元，其他应付款减少44.21万元。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因为今年合同能源管理的节能收入增加92.66万元，LED灯销售增加162.32万元，传统产品销售略有下降。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净利润增加是因为销售收入增加带来毛利增加51.11万元，研发费用减少61.49万元，以及政府补助收入增加70.35万元。

三、风险与价值

1、股权质押风险 截至本年报公告之日，自然人股东朱惠冲有14,438,000股股份设定了股权质押尚未解除，合计占有公司总股本的72.19%。报告期内，公司都能按时支付借款利息，但是仍不能排除可能会出现其他意外事件导致违约，而致使质权人行权，从而导致公司股权变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对债务人的日常关注经营活动情况，跟踪还款、付息进度情况，拟择机分步骤解除相关股权质押。

2、重大客户依赖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具有一定的依赖风险，主要表现在主要客户的经营业绩波动会影响公司承接的业务数量，从而造成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客户，同时推进新产品LED路

灯的市场占有量，已与加蓬、巴西的里约热内卢就 LED 灯节能改造工程达成合作意向。公司计划推出高强度钨冷阴极杀菌紫外线灯，进一步实现产品的多元化。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研发与技术优势是公司保持竞争力和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公司产品生产涉及多项核心工艺及技术，掌握上述工艺及技术的专业人员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公司历来注重工艺的分拆及技术人员的培养，以降低个别技术人员流失所带来的损失。但是仍不排除核心工艺及技术泄露或者掌握核心工艺及技术的专业人员大量流失进而影响公司技术实力及创新能力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约定并签署了保密条款，并且采取了相应的工艺及技术保密措施。

4、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运营资金紧张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不断增加。LED 路灯工程前期投入资金较多，回收期较长；另一方面银行融资金额有限，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紧张，出现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采用多种方式进行融资，目前除了加强银行融资的同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的基础上，积极推行和筹划新的融资渠道。

四、 企业社会责任

一、2014 年公司成立扶贫基金，对公司职工家属发生意外进行扶持。

二、参与广东深圳南通商会对家乡 2015 年 7 月台风袭击灾害援助及各地扶贫活动。

三、自 2013 年加入佛山江苏商会后，参与一系列的扶贫震灾活动。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声明，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二)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股权	质押	22,075,830.16	49.16%	2017年10月31日，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申请人民币500万元授信额度，本公司控股股东朱惠冲将持有的14,438,000股的公司股票为其融资授信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账款	质押	824,957.77	1.83%	2018年2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本公司2017年10月27日及2018年3月19日签署的流动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7日，本公司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立的节能收益款收款账户，提供应收节能收益款作为质押，质押合同金额为1000万元。
总计	-	22,900,787.93	50.99%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90,500	6.95%	0	1,390,500	6.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0	-	-
	董事、监事、高管	1,390,500	6.95%	0	1,390,500	6.95%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609,500	93.05%	0	18,609,500	93.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438,000	72.19%	0	14,438,000	72.19%
	董事、监事、高管	4,171,500	27.81%	0	4,171,500	27.81%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1	朱惠冲	14,438,000	0	14,438,000	72.19%	14,438,000	0
2	朱宁宇	3,422,000	0	3,422,000	17.11%	3,422,000	0
3	陈广	1,200,000	0	1,200,000	6.00%	1,200,000	0
4	陈新	940,000	0	940,000	4.70%	940,00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20,000,000	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朱惠冲和朱宁宇系父女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朱惠冲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72.19%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惠冲先生，1953 年出生，中国国籍。1978 年-1988 年在上海电真空公司下属灯场工作，拜“钨电极女王”王菊珍为师，主攻粉末冶金、锻造、难熔金属与稀土合金等工艺。1988 年-2003 年经营个体户，从事研制真空镀膜视显象管、喷涂用钨丝等工作。2003 年为总装备部南京后勤常州厂解决应力问题，并检测、试用钨丝。2004 年在江苏南通成立南通宁宇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的前身），2004 年 9 月-2016 年 12 月，担任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开发研制钨钼与稀土聚金新材料，经营制造车灯、特种光源，用钨钼、稀土合金深加工制品。现担任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朱惠冲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3.08.15	高中	2015.7.9-2018.7.8	是
朱宁宇	董事	女	1984.01.04	本科	2015.7.9-2018.7.8	是
陈新	董事	男	1958.05.09	博士	2015.7.9-2018.7.8	否
李小红	董事	女	1982.11.25	高中	2017.4.3-2018.7.8	是
陈嶽嵩	副总经理	男	1985.05.09	高中	2015.7.9-2018.7.8	是
赖仕强	副总经理	男	1974.03.11	本科	2015.7.9-2018.7.8	否
龙锦基	董事会秘书	男	1985.01.21	本科	2017.6.15-2018.7.8	是
李小红	财务总监	女	1982.11.25	高中	2015.7.9-2018.7.8	是
张天辉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男	1980.11.29	高中	2015.7.9-2018.7.8	是
李大明	监事	男	1943.02.07	本科	2017.4.3-2018.7.8	否
葛定昌	监事	男	1949.06.17	本科	2015.7.9-2018.7.8	否
董事会人数：						4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公司股东朱惠冲和朱宁宇系父女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朱惠冲	董事长	14,438,000	0	14,438,000	72.19%	0
朱宁宇	董事	3,422,000	0	3,422,000	17.11%	0
陈广	无	1,200,000	0	1,200,000	6.00%	0
陈新	董事	940,000	0	940,000	4.70%	0
合计	-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广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新任董事选出前，陈广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适用 ☒不适用**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9
技术人员	22	13
生产人员	27	25
员工总计	54	4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0
硕士	3	3
本科	13	12
专科	2	2
专科以下	33	30
员工总计	54	4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相关合同、协议，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一直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完善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适用 ☒不适用**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陈嶽嵩	副总经理	0
郑远勋	技术经理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人，分别为陈嶽嵩、郑远勋。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六注释 1	1,450,014.01	1,133,850.33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八、六注释 2	15,551,915.28	13,232,935.52
预付款项	八、六注释 3	2,137,397.98	978,540.5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八、六注释 4	647,403.61	518,339.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八、六注释 5	8,394,145.26	8,081,557.7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六注释 6	324,060.35	464,686.71
流动资产合计		28,504,936.49	24,409,910.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八、六注释 7	10,277,842.33	11,054,001.48
在建工程	八、六注释 8	5,616,798.60	3,102,909.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八、六注释 9	290,792.56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八、六注释 10	-	28,69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六注释 11	219,807.79	346,99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六注释 12	-	545,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05,241.28	15,078,206.68
资产总计		44,910,177.77	39,488,11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六注释 13	8,986,000.00	4,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八、六注释 14	3,130,954.29	3,762,299.72
预收款项	八、六注释 15	610,590.42	33,36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八、六注释 16	174,747.00	199,997.00
应交税费	八、六注释 17	356,902.80	820,982.37
其他应付款	八、六注释 18	1,249,817.17	1,691,912.3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509,011.68	11,208,55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509,011.68	11,208,557.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八、六注释 19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八、六注释 20	7,935,720.03	7,935,720.0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八、六注释 21	324,766.70	324,766.7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八、六注释 22	2,319,690.80	184,005.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80,177.53	28,444,491.85
少数股东权益		-179,011.44	-164,932.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01,166.09	28,279,559.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910,177.77	39,488,116.87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1,418.85	1,082,96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八、十四注释 1	15,551,915.28	13,232,935.52
预付款项		3,501,326.98	2,342,469.58
其他应收款	八、十四注释 2	151,903.61	20,339.33
存货		8,394,145.26	8,081,557.7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22,368.49	462,994.85
流动资产合计		29,343,078.47	25,223,258.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四注释 3	150,000.00	1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155,746.06	10,900,383.04

在建工程		5,616,798.60	3,102,909.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290,792.56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28,69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807.79	346,99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45,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33,145.01	15,074,588.24
资产总计		45,776,223.48	40,297,84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86,000.00	4,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30,954.29	3,762,299.72
预收款项		610,590.42	33,366.04
应付职工薪酬		174,747.00	199,997.00
应交税费		356,902.80	820,982.37
其他应付款		1,249,817.17	1,691,912.3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509,011.68	11,208,55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509,011.68	11,208,557.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935,720.03	7,935,720.0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24,766.70	324,766.7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006,725.07	828,802.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67,211.80	29,089,28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76,223.48	40,297,846.51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548,547.10	7,055,653.49
其中：营业收入	八、六注释 23	8,548,547.10	7,055,653.4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7,478,950.07	7,310,204.15
其中：营业成本	八、六注释 23	5,266,274.52	4,284,526.0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八、六注释 24	53,725.30	29,631.33
销售费用	八、六注释 25	397,322.41	410,042.34
管理费用	八、六注释 26	1,077,004.66	1,005,302.74
研发费用	八、六注释 27	467,605.01	1,082,471.04
财务费用	八、六注释 28	209,432.62	154,354.88
资产减值损失	八、六注释 29	7,585.55	343,875.77
加：其他收益	八、六注释 30	1,179,200.00	475,71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8,797.03	221,165.53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0.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8,797.03	221,165.18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注释 31	127,190.37	-75,408.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1,606.66	296,573.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56,316.07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121,606.66	296,573.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14,079.02	-20,569.5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5,685.68	317,143.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1,606.66	296,573.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5,685.68	317,14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79.02	-20,569.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2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十四注释 4	8,548,547.10	7,055,653.49
减：营业成本	八、十四注释 4	5,266,274.52	4,284,526.05
税金及附加		53,725.30	29,631.33
销售费用		397,322.41	410,042.34
管理费用		1,023,671.09	954,434.50
研发费用		467,605.01	1,082,471.04
财务费用		208,950.12	154,365.09
其中：利息费用		209,362.45	151,439.13
利息收入		6,608.13	2,691.18
资产减值损失		5,085.55	312,439.37
加：其他收益		1,179,200.00	475,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5,113.10	303,443.77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0.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5,113.10	303,443.44
减：所得税费用		127,190.37	-75,408.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7,922.73	378,852.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77,922.73	378,852.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7,922.73	378,852.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2
------------	--	------	------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7,350.91	8,674,133.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六注释 32	1,236,890.46	3,761,90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4,241.37	12,436,03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00,675.18	9,131,324.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9,214.94	1,397,37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066.80	374,96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六注释 32	1,662,581.47	4,814,29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7,538.39	15,717,9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297.02	-3,281,92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4.1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180.96	-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80.9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76.8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1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9,87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3,559,870.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4,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62.45	303,85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362.45	303,85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637.55	3,256,017.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163.68	-25,90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850.33	1,704,355.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014.01	1,678,451.05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7,350.91	8,674,133.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877.96	3,633,48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4,228.87	12,307,61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00,675.18	9,126,959.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8,214.94	1,379,37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066.80	374,96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275.07	4,714,29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5,231.99	15,595,58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003.12	-3,287,96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4.1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180.96	-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80.9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76.85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1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9,87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3,559,870.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4,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62.45	303,853.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362.45	303,85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637.55	3,256,017.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457.58	-31,950.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961.27	1,691,03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1,418.85	1,659,085.38

法定代表人：朱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红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二、 报表项目注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通宁宇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09 月 13 日经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系由朱惠冲、朱宁宇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朱惠冲	30.00	60.00

朱宁宇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1年09月20日，经佛山市禅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禅城名称变核内字[2011]第1100614815号)，南通宁宇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根据2012年02月10日股东会决议，朱惠冲将持有本公司5.00%的股权转让给佛山市云水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变更后股东：朱惠冲出资2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公告编号：2017-02027/30朱宁宇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佛山市云水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

根据2012年04月07日股东会决议，佛山市云水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将持有本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陈新。变更后股东：朱惠冲出资2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朱宁宇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陈新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根据2012年07月17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实收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450.00万元，其中：朱惠冲出资227.50万元、朱宁宇出资136.90万元、陈广出资48.00万元、陈新出资37.60万元。根据2012年08月06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实收资本由45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粤新佛验字[2012]第528号”验资报告验证，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朱惠冲	577.50	72.19
朱宁宇	136.90	17.11
陈广	48.00	6.00
陈新	37.60	4.70
合计	800.00	100.00

根据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06月23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拟以2015年04月30日为基准日，将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原佛山宁宇科技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2015年04月30日的净资产27,935,720.03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约按1:0.71593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7,935,720.03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07 月 22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 00072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 32069100001933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朱惠冲	1443.80	72.19
朱宁宇	342.20	17.11
陈广	120.00	6.00
陈新	94.00	4.70
合计	2000.00	100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5]6554 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33927。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总数为 2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朗沙大道北广东省新光源产业基地核心区内 C 区 5 座首层(1-16)轴,实际控制人为朱惠冲。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 研发、制造、销售: LED 光源产品、钨钼丝、电极制品、特种光源材料; 国内外 LED 灯节能改造服务、技术转让、咨询服务; 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是新光源产品制造企业,主要产品包括: 钨杆、卤素灯支架、HID 电极、陶瓷金 卤灯电极、石英金卤灯电极、抗震阴极、LED 灯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0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佛山宁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00	7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0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公告编号：2017-020 29/30 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

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

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

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

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

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

		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	-----------------------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

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

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EMC 项目设备	年限平均法	按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

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非专利技术	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根据受益期限	—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

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

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公司在销售产品发货后，取得客户产品验收回单，开具销售发票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基本情况：公司利用自身技术或提供相应设备，通过为客户节约能源从而获取节能收益。项目服务期通常为 5-10 年，在节能项目过程中，公司提供的相关

设备由客户代为保管，设备所有权于项目结束后无偿转让给客户。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双方约定的节能效益分享方式计算确定，公司用于项目的设备作为固定资产核算，折旧年限按项目受益期确定，对应的折旧费用作为项目成本核算。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

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

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五)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7%、16%
	应税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佛山宁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 2016 年 2 月 18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15 年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6]18 号），本公司通过 2015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44000447，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即本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8 年本公司已按规定重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完成之前，暂减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预缴。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116.88	104,622.30
银行存款	1,387,897.13	529,228.03
其他货币资金	—	500,000.00
合计	1,450,014.01	1,133,850.3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00,000.00
合计	—	500,000.00

注释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000.00	—
应收账款	15,501,915.28	13,232,935.52
合计	15,551,915.28	13,232,935.52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合计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748,385.76	637,419.29	5
1—2 年	2,955,113.00	295,511.30	10
2—3 年	758,007.67	113,701.15	15
3—4 年	124,343.70	37,303.11	30
合计	16,585,850.13	1,083,934.8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87.43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南通金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385,997.61	38.50	319,299.88
天长天丽光源石英仪器有限公司	2,345,776.70	14.14	230,952.67
连云港奥科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387,967.50	8.37	69,398.38
南通华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24,957.77	4.97	41,247.89
常熟华泰照明有限公司	690,941.75	4.17	74,797.22
合计	11,635,641.33	70.15	735,696.04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78,725.68	78.54	455,612.08	46.55
1 至 2 年	185,363.90	8.67	328,253.10	33.55
2 至 3 年	241,465.40	11.30	178,835.40	18.28
3 年以上	31,843.00	1.49	15,840.00	1.62
合计	2,137,397.98	100.00	978,540.5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山市誉铸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11,184.69	28.59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结算
厦门明俊机械有限公司	430,000.00	20.12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结算
东台市五烈镇南威钨钼材料厂	134,239.81	6.28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结算
佛山市南海大沥沥中新艺金属制品厂	66,500.00	3.11	2-3 年	交易尚未结算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34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结算
合计	1,291,924.50	60.44	—	交易尚未结算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898.54	100	92,494.93	5.85	647,403.61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739,898.54	100	92,494.93	5.85	647,403.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39,898.54	100	92,494.93	5.85	647,403.6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936.14	100.00	95,596.81	15.57	518,339.3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613,936.14	100.00	95,596.81	15.57	518,33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13,936.14	100.00	95,596.81	15.57	518,339.33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9,898.54	7,994.93	5
1—2 年	50,000.00	5,000.00	10
2—3 年	530,000.00	79,500.00	15
合计	739,898.54	92,494.9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3,101.88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95,000.00	613,936.14
社保	10,458.54	—
保证金	129,855.00	—
住房公积金	4,585.00	—
合计	739,898.54	613,936.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吴剑峰	往来款	530,000.00	2-3 年	71.63	79,500.00
吴伙娣	往来款	50,000.00	1-2 年	6.76	5,000.00
郑超强	保证金	129,855.00	1 年以内	17.55	6,492.75
合计		709,855.00		95.94	90,992.75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01,288.99	—	2,301,288.99	4,285,721.52	—	4,285,721.52
库存商品	6,092,856.27	—	6,092,856.27	3,795,836.20	—	3,795,836.20
合计	8,394,145.26	—	8,394,145.26	8,081,557.72	—	8,081,557.72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74,127.87	414,754.23
所得税预缴税额	49,932.48	49,932.4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24,060.35	464,686.71

注释7.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EMC 项目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	—
1. 期初余额	12,604,708.51	207,024.06	174,399.20	4,025,000.00	206,950.70	17,218,082.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7,180.96	—	—	—	—	—
购置	77,180.96	—	—	—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12,681,889.47	207,024.06	174,399.20	4,025,000.00	206,950.70	17,295,263.43
二. 累计折旧	—	—	—	—	—	—
1. 期初余额	5,502,710.52	173,945.06	148,347.85	168,844.97	170,232.59	6,164,080.9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5,517.82	22,108.22	8,354.15	200,908.95	6,450.97	853,340.11
本期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6,118,228.34	196,053.28	156,702.00	369,753.92	176,683.56	7,017,421.10
三. 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EMC 项目	其他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6,563,661.13	10,970.78	17,697.20	3,655,246.08	30,267.14	10,277,842.33
2. 期初账面价值	7,101,997.99	33,079.00	26,051.35	3,856,155.03	36,718.11	11,054,001.48

固定资产的说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用能单位）与南通华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节能服务公司）签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实施南通市通州公共照明系统应用 LED 灯节能改造项目。项目建设期为 28 个月，节能效益分享期为 10 年。与此同时，南通华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合作合同》，将承接的该路灯节能改造（23,000 盏）项目中 11,500 盏路灯的改造与本公司合作。固定资产中的 EMC 项目为该节能改造项目中已竣工验收的部分。

注释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市通州区公共系统应用 LED 灯节能改造项目	5,616,798.60	—	5,616,798.60	3,102,909.45	—	3,102,909.45
合计	5,616,798.60	—	5,616,798.60	3,102,909.45	—	3,102,909.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南通市通州区公共系统应用 LED 灯节能改造项目	3,102,909.45	2,513,889.15	—	—	5,616,798.60
合计	3,102,909.45	2,513,889.15	—	—	5,616,798.60

在建工程的说明：

公司于本期承接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中 11,500 盏路灯的改造工作，项目执行过程中，路灯的设计、生产、安装以及运营维护等工作均由本公司负责。

注释9. 开发支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稀土钨钼阴极材料制备及其产业化	290,792.56	—

注释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费	28,697.59	—	28,697.59	—	—
合计	28,697.59	—	28,697.59	—	—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1,929.78	163,789.47	1,086,844.23	163,026.63
可抵扣亏损	373,455.48	56,018.32	1,226,476.86	183,971.53
合计	1,465,385.26	219,807.79	2,313,321.09	346,998.1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84,500.00	82,000.00
可抵扣亏损	884,609.31	830,793.24
合计	969,109.31	912,793.24

2018年6月30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宁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和累计未弥补亏损。因子公司主要从事公司的研发活动，未来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8年	42,164.90	42,164.90	—
2019年	290,358.22	290,358.22	—
2020年	262,414.35	262,414.35	—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1 年	137,365.19	137,365.19	-
2022 年	98,490.58	98,490.58	-
2023 年	53,816.07	-	-
合计	884,609.31	830,793.24	-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	545,600.00
合计	-	545,600.00

注释13.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保证借款	8,986,000.00	4,700,000.00
合计	8,986,000.00	4,7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7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佛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7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7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资金用途为用于归还此前本公司从中国银行佛山分行取得的借款。截止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该笔借款 56.4 万。

(2) 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佛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8 年 3 月 19 日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资金用途为购买 LED 路灯主体一批。截止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该笔借款 15 万。

2015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朱惠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物为朱惠冲持有的宁宇科技 14,438,000 股股份，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500 万元。

2018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朱惠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

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 万元。

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本公司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物为本公司持有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共 15 件，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1036.80 万元。

2018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及 2018 年 3 月 19 日签署的流动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8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立的节能收益款收款账户，提供应收节能收益款作为质押，质押合同金额为 1000 万元。

注释1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	500,000.00
应付账款	3,130,954.29	3,262,299.72
合计	3,130,954.29	3,762,299.72

1. 应付票据情况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00,000.00
合计	—	500,000.00

2.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130,954.29	3,170,396.32
其他	—	91,903.40
合计	3,130,954.29	3,262,299.7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5.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10,590.42	33,366.04
合计	610,590.42	33,366.04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199,997.00	1,060,019.00	1,085,269.00	174,747.00
合计	199,997.00	1,060,019.00	1,085,269.00	174,747.00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9,755.25	804,585.56
企业所得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18.61	4,585.95
印花税	935.00	535.29
教育费附加	3,179.40	1,174.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19.60	2,100.70
工会经费	3,494.94	7,999.88
合计	356,902.80	820,982.37

注释18.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费用	49,817.17	138,890.05
应付未付设备款	—	353,022.26
应付华融证券综合服务费	1,200,000.00	1,200,000.00
往来款	—	—
合计	1,249,817.17	1,691,912.31

注释1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1)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720 号验资报告。

(2) 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2015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朱惠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物为朱惠冲持有的宁宇科技 14,438,000 股股份，朱惠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500 万元。

注释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35,720.03	—	—	7,935,720.03
合计	7,935,720.03	—	—	7,935,720.03

注释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4,766.70	—	—	324,766.70
合计	324,766.70	—	—	324,766.70

注释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005.1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005.1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5,685.6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9,690.80	—

注释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48,547.10	5,266,274.52	7,030,003.49	4,284,526.05
其他业务	—	—	25,650.00	—
合计	8,548,547.10	5,266,274.52	7,055,653.49	4,284,526.05

注释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05.97	15,575.42
教育费附加	12,559.69	6,675.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73.13	4,450.13
印花税	3,486.51	2,930.60
合计	53,725.30	29,631.33

注释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运杂费	207,728.39	237,312.82
差旅费	116,415.76	92,538.02
工资	27,000.00	30,000.00
其它	46,178.26	50,191.50
合计	397,322.41	410,042.34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办公费	53,855.00	48,551.71
工资	217,294.00	184,640.00
社保	28,901.11	77,528.30
通信费	10,183.01	—
审计咨询费	165,837.58	299,203.41
业务招待费	197,487.97	111,077.29
装修费	28,697.59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工会经费	21,697.38	19,872.48
其他	236,041.29	90,543.51
折旧	54,610.31	58,776.04
福利费	32,964.42	115,110.00
住房公积金	29,435.00	—
合计	1,077,004.66	1,005,302.74

注释2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研发费	467,605.01	1,082,471.04

注释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9,362.45	151,439.13
减：利息收入	6,620.63	2,701.39
手续费	6,690.80	5,617.14
合计	209,432.62	154,354.88

注释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585.55	343,875.77
合计	7,585.55	343,875.77

注释30.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79,200.00	475,716.19
合计	1,179,200.00	475,716.19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蓝海人才计划财政扶持资金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7 年研发费用财政补助	379,200.00	—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项目政府扶持资金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财政研发补助资金	—	452,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佛山促进贸易专项资金	—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79,200.00	475,700.00	

注释3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190.37	-75,408.77
合计	127,190.37	-75,408.77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620.63	2,701.39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1,179,200.00	475,700.00
往来款及其他	51,069.83	3,283,500.00
合计	1,236,890.46	3,761,901.3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220,680.72	157,056.29
往来款	441,900.75	4,657,240.54
合计	1,662,581.47	4,814,296.83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1,606.66	296,557.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85.55	343,875.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3,340.12	656,347.63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97.59	165,254.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362.45	154,354.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190.37	-75,40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587.54	-1,863,571.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3,319.66	-4,056,59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5,172.55	1,097,267.0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297.02	-3,281,921.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0,014.01	1,678,451.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3,850.33	1,704,355.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163.68	-25,904.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50,014.01	633,850.33
其中：库存现金	62,116.88	104,622.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7,897.13	529,228.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014.01	633,850.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3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8年2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本公司2017年10月27日及2018年3月19日签署的流动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7日，本公司可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立的节能收益款收款账户，提供应收节能收益款作为质押，质押合同金额为1000万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宁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制造业	75.00	—	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

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450,014.01	1,450,014.01	1,450,014.01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51,915.28	16,635,850.13	16,635,850.13	—	—	—
其他应收款	647,403.61	739,898.54	739,898.54	—	—	—
金融资产小计	17,649,332.90	18,825,762.68	18,825,762.68	—	—	—
短期借款	8,986,000.00	8,986,000.00	8,986,000.00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30,954.29	3,130,954.29	3,130,954.29	—	—	—
其他应付款	1,249,817.17	1,249,817.17	1,249,817.17	—	—	—
金融负债小计	13,366,771.46	13,366,771.46	13,366,771.46	—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33,850.33	1,133,850.33	1,133,850.33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232,935.52	14,306,182.94	14,306,182.94	—	—	—
其他应收款	518,339.33	613,936.14	613,936.14	—	—	—
金融资产小计	14,885,125.18	16,053,969.41	16,053,969.41	—	—	—
短期借款	4,700,000.00	4,700,000.00	4,700,000.00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762,299.72	3,762,299.72	3,762,299.72	—	—	—
其他应付款	1,691,912.31	1,691,912.31	1,691,912.31	—	—	—
金融负债小计	10,154,212.03	10,154,212.03	10,154,212.03	—	—	—

（三）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价格风险

公司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于供应环节，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直接生产成本及与公司运营相关的外部劳务面临着价格上升的压力，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弹性较小。公司通过加强成本预测及控制来管理该风险。

九、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额（人民币元）
朱惠冲	14,438,000.00	72.19	14,438,000.00
朱宁宇	3,422,000.00	17.11	3,422,000.0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顺德神宇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重大影响
陈广	本公司股东
陈新	本公司股东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惠冲	5,000,000.00	2015-11-23	2020-11-22	否
朱惠冲	10,000,000.00	2017-10-1	2020-9-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朱惠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为本公司自2015年11月23日起至2020年11月22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质押物为朱惠冲持有的宁宇科技14,438,000股股份，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500万元。

2018年2月8日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朱惠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担保，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1000万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2016年10月26日，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用能单位）与南通华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节能服务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华航公司”）签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实施南通市通州公共照明系统应用LED灯节能改造项目。与此同时，南通华航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江苏省南通市通

州区路灯节能改造项目合作合同》，将承接的该路灯节能改造（23,000 盏）项目中 11,500 盏路灯的改造与本公司合作，项目执行过程中，路灯的设计、生产、安装以及运营维护等工作均由本公司负责。

该项目的节能效益分享期为 10 年，项目合同总金额（节能效益总额）的 10%加 100 万元为南通华航公司的收益，实际归属于本公司的项目收入为扣除上述款项的节能效益款。

2. 根据公司 2018-003 号公告，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具体为：公司向朱汉辉、江毅勇两名自然人投资者发行 4,307,692 股股票，募集资金 21,538,460.00 元，认购方式为现金。其中朱汉辉本次认购股份比例为 97.15%，折合 4,184,615 股；江毅勇本次认购股份比例为 2.85%，折合 123,077 股。本次股份认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将增加为 24,307,692.00 元。

除存在上述重要事项外，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000.00	—
应收账款	15,501,915.28	13,232,935.52
合计	15,551,915.28	13,232,935.52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585,850.13	100.00	1,083,934.85	6.54	15,501,915.2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306,182.94	100.00	1,073,247.42	7.50	13,232,935.52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748,385.76	637,419.29	5
1—2 年	2,955,113.00	295,511.30	10
2—3 年	758,007.67	113,701.15	15
3—4 年	124,343.70	37,303.11	30
合计	16,585,850.13	1,083,934.8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87.43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南通金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385,997.61	38.50	319,299.88
天长天丽光源石英仪器有限公司	2,345,776.70	14.14	230,952.67
连云港奥科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387,967.50	8.37	69,398.38
南通华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24,957.77	4.97	41,247.89
常熟华泰照明有限公司	690,941.75	4.17	74,797.22
合计	11,635,641.33	70.15	735,696.04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898.54	100	7,994.93	9.38	151,903.61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59,898.54	100	7,994.93	9.38	151,903.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9,898.54	100	7,994.93	9.38	151,903.6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36.14	100.00	13,596.81	40.07	20,339.3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3,936.14	100.00	13,596.81	40.07	20,33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3,936.14	100.00	13,596.81	40.07	20,339.33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9,898.54	7,994.93	5
合计	159,898.54	7,994.9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5,601.88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000	33,936.14
社保	10,458.54	—
保证金	129,855.00	—
住房公积金	4,585.00	—
合计	159,898.54	33,936.14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000.00	—	150,000.00	150,000.00	—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	150,000.00	150,000.00	—	15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佛山宁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	—	150,000.00	—	—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	—	150,000.00	—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48,547.10	5,266,274.52	7,030,003.49	4,284,526.05
其他业务	—	—	25,650.00	—
合计	8,548,547.10	5,266,274.52	7,055,653.49	4,284,526.05

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200.00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6,880.0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1,002,320.00	-

（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2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0	0.06	0.06

佛山宁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18年8月22日